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产保健食品 注册证书

产品名称	威士雅®乳清蛋白粉		
注册人	广东威士雅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	
注册人地址	潮州市潮安区庵埠威士雅大厦		
审批结论	经审核，该产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现予批准注册。		
注册号	国食健注G20210056	有效期至	2026年05月26日
附件	附1 产品说明书、附2 产品技术要求		
备注	2022年07月07日，批准该产品注册人名称“广东威士雅保健品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广东威士雅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。		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说明书

国食健注G20210056

威士雅®乳清蛋白粉

【原料】 乳清蛋白粉

【辅料】 低聚异麦芽糖

【标志性成分及含量】 每100g含：蛋白质 27g

【适宜人群】 免疫力低下者

【不适宜人群】 婴幼儿、孕妇、乳母

【保健功能】 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，具有增强免疫力的保健功能

【食用量及食用方法】 每日1次，每次15g，用温开水冲调后即可食用

【规格】 450g/罐（附量具）

【贮藏方法】 密封，置阴凉干燥处

【保质期】 24 个月

【注意事项】 本品不能代替药物；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产品；本品补充了蛋白质，与同类产品同时食用不宜超过推荐量；服用本品期间，注意平衡膳食；肾功能异常者慎用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210056

威士雅®乳清蛋白粉

- 【原料】乳清蛋白粉
【辅料】低聚异麦芽糖
【生产工艺】本品经混合、分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铁罐应符合GB/T 14251的规定，铁罐涂层应符合GB 4806.10的规定。
【感官要求】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淡黄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特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不良滋味和气味
状态	粉末状，无结块；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

- 【鉴别】 无
【理化指标】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2.0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1.0	GB 5009.11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0.3	GB 5009.17
水分，%	≤6.0	GB 5009.3
灰分，%	≤7.5	GB 5009.4
锡（以Sn计），mg/kg	≤250	GB 5009.16
黄曲霉毒素M ₁ ，μg/kg	≤0.5	GB 5009.24

- 【微生物指标】 应符合表3 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，CFU/g	≤30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，MPN/g	≤0.92	GB 4789.3 MPN计数法

霉菌和酵母，CFU/g	≤50	GB 4789.15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B 4789.10
沙门氏菌	≤0/25g	GB 4789.4

【标志性成分指标】 应符合表4 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指标

项 目	指标(每 100g)	检测方法
蛋白质	≥27 g	GB 5009.5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净含量为450g/罐，允许负偏差为3%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乳清蛋白粉：应符合GB 1167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清粉和乳清蛋白粉》的规定。
2. 低聚异麦芽糖：应符合GB/T 20881《低聚异麦芽糖》的规定。